

世界禁书文库

SHIJIEJINSHUBAIBU

世界禁书百部

撞上门的女人
再续前缘

远方出版社

世界禁书文库

撞上门的女人

〔爱尔兰〕罗迪·道伊尔 著
田冬梅 译

撞上门的女人

——
上门来告诉我的的是一个警察。我从未见过他，他并不是时常来串门的那几位。他只是个年轻人，皮包骨头，脸上长满了粉刺。

——是斯宾瑟太太吗？

他至多不超过二十岁。看上去惨兮兮的。

——是斯宾瑟太太吗？

他还没说话，我已经明白了。我一开门，心跳就开始加速。（有好几年光景，一打开那扇门，我就灵魂出窍。我讨厌开门；这让我害怕。我们的门铃声很惊人，只要有人按它，就会像拉警报一样震得墙壁摇摇晃晃。这声音总是把我吓得从地板上跳起来，孩子们便开始拼命地大叫；真他妈的恐怖。你一下子就掉进了陷阱，给人当场抓个正着。你四下里打量，想把身边所有可以作为罪证的东西藏起来，那都是查洛留在客厅里的东西，是他抢来以后留在客厅里的。我老在他耳边唠叨，而且一天几乎有五六次吓得魂不附体，他这才把门铃换掉。我的大女儿妮科拉不愿意绕到后门再进屋。她想从大门进来；她觉着这样做有助于显示她的成熟。她一分钟要按十次门铃。

——我忘带外套了。

——我忘带钱包了。

——不喜欢我身上穿的这条牛仔裤。

我打了她——她已经有十二三岁了，早过了体罚年纪——当她在某个星期六的早上第一百次按响门铃的时候。我愤的扇

了她一耳光。当时我有一点喝醉了，这一点我必须承认。我挺后悔的，打过她的脸之后，有一会儿我愣住了。她举起手捧住脸颊。我打过的地方红通通的。她眼睛睁圆；她没有注意到，我此时越发恼火了。在她这种年纪——不管是什么年纪，我却不该这么做的。我替她难过，可她真是活该。因为自己喝醉了酒，我感到既难过，又羞愧，还很生气；通常，我能尽量不让别人看出我的火气来。我失控了，为那只刺耳的门铃。她说她恨我，猛地一摔门，跑了出去。我没管她。新门铃挺不错，一按“叮当”响，可是情况并没有什么变化。无论何时，只要有人按门铃，我还是说你胆战心惊。那些来寻查洛的警察，来找约翰·保罗的老师，还有来搜罗钞票的人。在一所到处是小孩的屋子里，是很难躲起来的，很难装出一副“家里没人”的样子。门铃一声响。从门外进来的只有坏消息；我姐姐，我爸爸，约翰·保罗，查洛。叮一当。）我一打开门，看见那个警察，心里就“咯噔”一下全明白了。还没等我弄清怎么回事，他的脸就已经告诉了我。他不是来找查洛；这可不寻常。他吓坏了，有什么话他不得不告诉我。我替这个可怜的小伙子难过，他受人派遣，只好干这种让人憎恨的差事。其他那些饭桶，躲在外面，坐在车里，假充好人，不愿意进来亲口告诉我。我请他进屋喝一杯茶。他坐在厨房里，连头上的帽子都没有摘下来。他把家里的一切都告诉了我。

二

初见查洛，我就神魂颠倒。这是事实。我没有昏过去，也

撞上门的女人

没有摔倒在地板上，但双腿发抖，还咯咯地傻笑。我突然意识到了肺的存在，因为似乎我的笑已带走了肺里所有的空气。

查洛·斯宾瑟。

他就在那边，在那边，靠在那儿。

菲奥娜用胳膊肘捅了我一下。

向我示意。

我看见了他，我也知道她指的是谁。因为我听说过他的事情，因为我对他有所期待，所以我知道那不可能是别人。他和一伙人呆在一起，却又显得鹤立鸡群。他的手插在口袋里，大拇指勾在工装裤上，嘴上叼着一支香烟。当时这一幕迷住了我，至今想来依然入迷：香烟是性感的——即使很难闻，对人体有害。黑色短茄克，条纹长裤、懒汉鞋——他穿的跟那个年头所有人没什么两样，可是那身工作服就像是为他量身定做似的。其他男孩在他身边显得笨拙而愚蠢。他身材修长，样子懒散而不失光洁。他完全沉浸在他自己的世界里，但他知道我们在注视着他。

我们正在围成一圈跳舞，我们的茄克衫、套衫和包包袋袋统统堆在我们面前的地板上，我跳出了汗。我是在看见查洛的时候感觉到自己出汗的。这不是一种迷恋——站在那里的并不是大卫·卡西迪或者大卫·艾塞克斯——那是性。我真想过去吻他一下。

他把烟从嘴里抽出来——我能感觉到他的嘴唇先是略略动了动，接着再松开——然后吐出一团奇妙的烟雾，吹到灯光下。它驱散了原先的烟雾，直冲上天花板。接着，他重又把烟夹到唇间，手放回口袋里。他风度翩翩；这个词用在当时不见得合适，可他确实如此。

世界禁书库 SHI JIE JIN SHU WEN KU

那音乐。我记得。女人总是能记住音乐。是《甜蜜宝贝爱人》。“鲁贝蒂斯”演唱组的。那是一首完美的歌，甜蜜而轻快，忧郁但不滥情，调门很高，却有十足的阳刚气。仿佛是专为查洛演唱的主题歌，而他自己却没有察觉。他与此无关；歌是DJ挑的，恰恰选在此时此地。配合他正好。现在回想起来就是这么回事。可我没料到他会看我。我没料到他会从墙那儿走过来。我没料到他会站在我面前。我未曾敢梦想这样。

他过来了。烟掉到地板上；他把烟弹开，也不看它会飞到哪里去。他径直向我走来，却不是看着我。我吓傻了；他要从我身边走过去了。

——你想跳舞吗？

我让他愣了一下。

——好。

他把时机掌握得很好。“鲁贝蒂斯”刚巧唱完，弗兰奇·瓦利正开始唱《我的双眸对你情有独钟》。他似乎早有预谋。弗兰奇唱“我的”时，他的胳膊正好挽住我的胳膊；弗兰奇唱到“双眸”时，他的十指正好交叉起来，搁在我背上。他喝过酒。我闻得出来，但这无关紧要。他没有喝醉。他的胳膊搭在我的臀部上，带着我转了一圈又一圈。

——可我从未用手把你触碰

我的双眸对你一见钟情——

我把头靠在他肩上。他拥有了我。

撞上门的女人

三

有那么一会儿，我傻了，不知道自己在哪里，怎么会摔倒在地板上。接着，我看见查洛的脚，然后是他的腿，和地板组成了一个三角形。似乎他离我很遥远。有好几英里远。为了看清他，我只好抬起身子。接着，他俯下身子靠近我。我眼里只有他的脸，而他的眼睛紧盯着我的脸，注视着，搜寻着。寻找伤痕，寻找血。他很担心。他把我的头转过来，看着我。他一脸关心、温柔的样子。他没有正视我的眼睛。

——你摔倒了，他说。

四

我有一个姐姐，名叫卡米尔，有两个妹妹，丹妮丝和温迪，还有三个弟弟，分别是罗杰、爱德华和乔治，——乔治还是一个小孩，和我的妮科拉一样大。此外，还有我的母亲希尔达和父亲罗杰。我们奥列里一家住在圣弗兰西斯大街 97 号。什么宠物都没养。

温迪已经死了。她比我小六岁。以前她替我照顾孩子；她干得很棒——早上她会和孩子们一块起来，给他们做早饭，这样我们就能赖在床上。我很懒。她很可爱，一副姣好的身材，一头迷人的黑发——就像一个广告里的模特儿。妮科拉和约翰·保罗很喜欢她。我和查洛出门，他们是从不在乎的，因为

世界禁书文库 SHI JIE JIN SHU WEN KU

那就意味着晚上会有温迪来照顾他们。那时候我和查洛确实会出门，虽然我们常去一些附近的酒吧，但并不仅限于此。我们费了一番心思，会进城去看电影。我们甚至还会到那些婚前我们去过的舞场里去。一度如此。那时我不像现在这么酗酒，只在我们出门时，或者碰上特殊场合才会喝酒——早已不知该对此如何定义。那一次，温迪搭她男朋友的摩托车，他驾着车撞上了位于格伦达洛附近的威克洛的一座桥的桥身。就在大白天。车子刹车不灵，反正是诸如此类的原因，车身滑了出去。他开得太快了，大概如此吧；我对摩托车啦、驾驶啦什么的所知甚少。她只跟他约会了两星期。爸爸妈妈并不知道他有一辆摩托车。她从来没有跟他们说过。警察上门告诉了他们。爱迪来通知了我们。

在我的记忆中我的家庭挺快乐的。卡米尔的记忆并非如此，而丹妮丝压根就不愿意谈论这个问题，我想，那是由于她一旦谈论了，就必须有个立场，要么支持我，要么同意卡米尔。

我记得我曾躺在自己的小床上，床紧挨在卧室的窗帘下面，窗帘就在我身上来回飘荡；窗帘上有花朵的图案。当窗帘吹进屋子时，阳光就照到了墙上。楼下传来吵闹声，有收音机里的声音，还有我妈妈哼着歌把东西放上桌的声音。我觉得暖洋洋的。卡米尔在床上睡得很熟。那时候丹妮丝还没出生。这是我所能记得的第一件事。我觉得所有这一切都属于同一段回忆，都是同一时刻里发生的。我觉得那些都似乎真的发生过。我不敢肯定，同时回忆里还包括另一个部分——我父亲在煤棚里，把地板上的煤刮进桶里，铲子碰到水泥地时发出尖锐的声响。如果确有此事，那一定是发生在周末，因为平时早上

撞上门的女人

是从来不生火的。我不大相信这一部分的记忆，因为我一直很喜欢那种声音，喜欢这声音所代表的含义，即使到现在也是如此——也许是因为知道这声音意味着家里即将生起温暖的火。小床是白色的，表面有点剥落，露出了下面的木头。我的枕头边，有一幅小鹿的图片。直到几年以后爸爸把画取下来、拿出阁楼送到爱迪那里去时，我还以为画上的是一条狗。当我再一次看到这幅画时——那时已经十一岁了——才发现这原来是一头鹿。我曾仔细查看过掉漆的地方，看看还是不是同一张床。没错，是同一张。当我把“快乐”和“家”联想在一起时，我的眼前总是出现拂动的窗帘、墙上的阳光、温馨的氛围和我们作好准备迎接白天到来的情形，然后才开始理性地来思考这个问题。我还总是看见窗帘上的花朵——可事实上我们屋里的窗帘上根本就没有花。上个礼拜我到妈妈那儿去时曾问过她，我们有没有过花朵图案的窗帘，她说没有，他们从来都是一样的，一直就是条纹图案的。

我跟卡米尔说了。我们三个，三姐妹，去喝了几杯——孩子们发零用钱的日子——我把我的记忆告诉了她们。我还没说完，她就已经不屑一顾了，可为时已晚，我已经停不住口了。是酒驱使我说这些话的；要不然，我永远也不会告诉卡米尔。她是个心肠恶毒的泼妇。

——算你好运，她说——你想知道我最初的记忆是什么吗？

——不想，我说。

——让我来告诉你。

——我不想知道。

——我可是听了你的——

世界禁书文库 SHI JIE JIN SHU WEN KU

——我不想知道，我对她说。——你可以保留这个秘密了。

我现在能对她报复了。我花了好几年认识到，她虽然最年长，但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这并不等于她非得永远都是正确的，并不等于只有她才说了算。她到现在还以为这很重要呢；那是她的问题。但是，我还是喜欢她的。我爱她。有时候我会觉得对不起丹妮丝，“夹心饼干”不好做。多年以来，我的这两个姐妹对我都很好。她们其实也不愿意听我说那些事，可她们到底还是听了；她们真是太好了。我绝对做不了我完成的那些事——我绝对完成不了——如果没有她们俩帮我。

在我和罗杰之间，妈妈失去了两个孩子；她有过两次流产。我生在1956年，罗杰生在1959年。她直到两年前才告诉我这件事，否则我永远也不会知道。我记得她的微笑，记得她温柔的抚摸，记得她接我回家，记得她麻利地替我穿好衣服，一条黄色连衣裙。她从来不会大喊大叫。当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如果看到过或者听到过她哭，我还会记得吗？这真让我感到吃惊。她把哭泣隐藏了起来。她总是那样温柔；她总是有空来陪我们说话。卡米尔说事实并非如此。她说她心里清楚；她曾听到过妈妈在他们的卧室里哭。她说妈妈哭的时候爸爸从来都不在那里。也许，我之所以记得她替我穿衣服，只是因为我是照着她的样子给我的女儿——先是妮科拉，然后是莉恩——穿衣服的。我替妮科拉买了一条黄色的连衣裙，她穿过以后莉恩接着穿；裙子依旧挺好的（我尽力不让我的孩子穿别人穿过的旧衣服）。或许我所记得的只不过是替妮科拉穿衣服这一件事，其余都是我的想像而已。可我确实记得那条黄色的连衣裙。我穿着嫌大；那一定是卡米尔的某一件旧衣服。

撞上门的女人

——我从来没有过什么黄色的连衣裙，她说。

我后悔问了她。

——我不喜欢黄色，她说。

——是啊是啊是啊，我说。

像这样把“是啊”连着说三遍，我自己讲的时候都觉得很可憎，尤其是对孩子们这么说。这是我从查洛那里学来的习惯。

我也失去过一个孩子。

小时候我喜欢冷天，因为房子里总有暖和的地方，你可以去取暖；也许是厨房，也许是起居室。它们总是很暖和。寒气把你直往里头推。在电视机前或者桌子旁边，都是我们的好去处。在爸爸的椅子上，有一个角落是完完全全属于我的。他会喷出烟来，那烟看上去就像是从我两个耳朵眼里冒出来的。这件事卡米尔也忘了。我不知道他是怎么喷的，竟然能“兵分两路”。我从来也看不到他喷烟的样子；我必须把背冲着他。查洛也无法想像。他想照着爸爸的样子和约翰·保罗玩。他试过，结果却只是把烟直接吹进了约翰·保罗的后脖子里。

冬天里有更多的冰。这一点卡米尔也同意。如果我们在睡觉前往屋外的路上泼点水，第二天早上就可以溜冰了。没有人对此指指点点。如果是现在，他们可是会拿这个来起诉你的。这年头。我的口气就像是个老朽。不过，那确实是三十年前的事了。还有一件现在再未发生过的事我也记得，那便是冻僵的脚，那种冷是可以让我哭出来的。我记得一大早去上学，坐在我的书桌边，焦急地等着老师来打开取暖器，因为我的脚快要把我给折磨死了，它们疼得厉害，就像是给一辆汽车碾过或者让什么又重又硬的东西砸过似的。那是寒冷在搞鬼。我是穿好

袜子的。我还穿着合适的鞋子。早饭我也喝过粥。法拉哈文麦片粥。我不停地跺着脚，握紧了拳头；真痛苦啊。受苦的并不只是我一个。我们都在抱怨。妈妈说这是成长的痛苦——我想她是这么说的——但我不信这句话——我浑身上下，并不是只有脚趾在成长，但是所有的痛苦都只打这一个地方来，而且只在冬天里才开始。我从来都没有钱给自己的孩子买好的鞋——好的鞋——可他们从没有抱怨过脚冷。有一年，可怜的莉恩只能一直穿着一双运动鞋，可她从未抱怨过。有一天，她把鞋弄湿了，等她放学回家，我把鞋脱了下来。我在鞋里塞上纸，拿到火上烤，向上帝祈祷，希望明天早上鞋会干，因为我没有钱再给她买一双。上床睡觉时，鞋还有点潮，但已经没原来那么湿了，于是我就把鞋放进了烤箱里。我先是预热了一下，再把温度开得很小，把鞋放进去。我在厨房里坐了一个小时，过一会儿把鞋从烤箱里取出来一会儿，好保证它们不熔化掉。真起作用了。我真想让查洛进来看看我，看看我有多绝望。他有钱，我知道他有。他的样子告诉我他有钱。但是，那天晚上他没有回家。我差不多可以肯定他没有。（把这些话写下来再看一遍，真能把我折磨死——我从来没有钱给我的孩子买好的鞋子。我也不是全怪他。）我的孩子从来都不诉苦，不过，如果他们真的觉得很冷，是会开口抱怨的。我们住在这里有一个好处；你永远不是独自一人，总有人和你一样穷——这样的人有的是。不断地能看到有人比你更穷，感觉会很不错，可我只在电视新闻里关于“第山世界”的报道里才能得到这种安慰。来自萨拉热窝的画面很可怕，可他们看起来都有又好又暖和的衣服穿。我总是让孩子们多穿袜子，穿两双；他们喜欢这样。妮科拉一向喜欢穿两双颜色不同的袜子，这样一来，里面那双

撞上门的女人

看上去就像是带着一种条纹图案；显得很漂亮。而约翰·保罗则要用外面的袜子把里面的遮住，这样里面那双就看不出来了。这便是女孩儿家和男孩不一样的地方。

家里没有惊喜；从来就没有——即使是在圣诞节。我们知道我们会得到什么，得到圣诞老人的礼物和我们的圣诞新衣。有一回，我想要一个惊喜——因为我最好的朋友黛德丽将会得到一个惊喜。我让圣诞老人知道，我想得到一个惊喜，但我也写信告知他我的愿望惊喜是什么，因为妈妈曾经暗示过我会得到什么，我可不想出错。没有惊喜，从来没有人按门铃，厨房的窗口从来没有出现过陌生的面孔。礼拜天剩下的加上煮熟的土豆，放到礼拜一吃；礼拜二吃肉馅土豆泥饼；礼拜三和礼拜四吃什么，我已不复记忆；礼拜五吃从煎鱼薯条店里买来的鲑鱼和薯条——弄得我们吃鱼如果没有薯条相伴，就不愿意；礼拜六吃炖肉。礼拜天吃冰淇淋；礼拜一吃米饭——我每天早上一睁开眼就能准确地预知会发生什么事。我在星期六洗澡；我用卡米尔洗过的水，和丹妮丝一起洗。妈妈替我们洗干净，爸爸帮我们擦干。

——他没有。

——他擦过，卡米尔。

——没替我擦过。

——哦，卡米尔；他擦过。

——嗯嗯。

——他没擦过吗，丹妮丝？我说，——他擦过的。

他替我们擦干；用毛巾把我们包起来，还假装找不到我们。礼拜六十二点半做弥撒，就在右边的过道中间。爸爸穿着他的蓝西装。妈妈在礼拜六晚上烫好衬衫，只烫价钱高的衬

衫。其余的衣服她平时边听广播边烫的。做完弥撒以后，爸爸在明特买他的《星期日独立报》，还有冰淇淋。夏天，晚饭后。我们会到斯凯里斯或布雷去。布雷是最棒的。我喜欢沿着海滩和栅栏走上一段路。我不喜欢游泳。我无所谓会不会弄湿，可我厌恶非得把自己擦干。我们在沙滩上野餐。我们从来不曾有过那些小地毯，那种格子花纹、边上镶着羊毛褶边的好看小地毯；妈妈把所有野餐的用具全放在一件“卡迪根”或茄克衫上。当时的情景我至今记忆犹新，面包一口咬下去，里面是掺了不少砂砾的。要是在家里或者在别的任何地方，碰上这种事会让人抱怨，可是在海滩，这就没什么大不了的。我还记得有一次，我们在雨中野餐。

——如果雨大了，我们就停下来。

我妈妈一惯这样。爸爸同意她的意见。那里就剩下我们这几个人了。

——我们找个地方躲一下吧？

说这话的是男孩子们的一个，或许是最大的罗杰。

——妈妈的话你都听到了。

上火车回家之前，我们会得到冰淇淋或者薯片，总之是这两种中的一种，根据天气而定。我们都只能得到一模一样的东西，省得吵架。一袋薯片我们两个人分。爸爸监督着我们把薯片分匀。

——该你了。现在轮到你了。他拿了一片大的，所以你可以得到两片小的。

查洛也喜欢这么干，喜欢和孩子们这样闹着玩。他要是来了兴致，对这一套真的很在行。

我们只度过一次假。我问过妈妈，她肯定了我的想法。我

撞上门的女人

们负担不起，她说。有几年我们是可以去度假的，但那就意味着我们会衣食不保，爸爸妈妈觉得这样不值得。在我出嫁以后，在其他孩子大多都独立生活以后，他们度假的次数才开始多起来。爸爸去世前的那年夏季，他们一起去了西班牙。而多年前的那次度假，我们是在科特城里过的。那是1969年；我十三岁。我喜欢那个假期。我们租了一辆房车，为期一周。我们却同坐一辆车；床是隐藏式的。我和卡米尔的床在桌子顶部；床从墙上拉出来，搁在桌上。除了上厕所非得跑到外面黑乎乎地方去以外，其他的都很棒。所谓厕所，是位于公园一角的一大间水泥房。地面总是湿漉漉的，且凹凸不平。他们每天都打扫，但气味总是很难闻。厕所的一个隔间归女人用，另一个归男人用。男孩子们说男用的那一部分糟透了。早上洗漱你也得到那里去。那里有四个洗涤槽，列成一排。你得排队。那里总是很冷。没有窗，只有一只灯泡从一根又粗又弯的电线上悬下来。我喜欢看着女人们洗澡，看她们边洗边聊的样子。我从来没有见过妈妈洗澡。她总是在我们洗完澡以后进去，在我们吃饱饭离开以后才进去。她不会让我们在房车附近闲逛。

——现在出去，呼吸一下上帝的新鲜空气。

上帝的新鲜空气。她一直都这么称呼门的另外一边的。现在她还是这么说。她并不是很虔诚的教徒，也不是其他什么——像妮科拉所说的“信教狂”没听爸爸说过这个词。妈妈肯定是在遇见爸爸以前学会这个词的。房车里有一个应急厕所，可爸爸说，如果我们有谁胆敢用它，他就要我们的命。这个应急厕所只不过是放在一个专用的橱里放上一只配上花盖子的桶。罗杰决心要在一星期即将结束时往里面撒尿。他一声不吭；可我们全知道。他差点儿就把这事做成了。就在他掀开盖子、拉

开架势的当口，爸爸抓住了他。我们事前没有警告罗杰。在黑暗中，爸爸把他拖到了厕所，那里的地上又潮湿又泥泞。我记得度假时有船形秋千，宾戈游戏和圆形筹码。我记得码头高处有一座小山，记得长长的草，记得横穿过草位。我结识了一个名叫弗蕾达的朋友。她家的房车在比我们地势低的地方，往下数是第三辆。她妈妈真的很好；又年轻又漂亮。她整天都躺在海滩上，让弗蕾达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给她的钱比我得到过的要多得多。弗蕾达是独生女。爸爸极少和她们一起来。她说她在南美洲工作。那时我相信了，可是现在我已经明白了真相。她把她的衬衣借给我，可是，当我把巧克力弄上去以后她就要回了衬衫。我们碰到了两个从贝尔法斯特来的男孩。我不记得跟我关系挺好的那个男孩的名字了；反正我得到的是较差的那个。另一位名叫莱恩。他十六岁，高高的个子，我觉得他很英俊。他说的话有很多我都不懂，因为他有口音，可这么一来，他反而更可爱了。在我的眼里，他很神秘莫测。后来弗蕾达告诉我，他们俩在“黄金谷”后面接吻的时候，她感觉到他那东西抵她，直往她身上压。我什么也没问。我之所以喜欢我的那个男孩，只是由于他是莱恩的朋友罢了。后来，在我让他把手放到我的乳房上——在我的茄克衫上面——以后，我才知道，他们根本就不是真正的朋友。他们只是在碰到我们之前，才刚刚见了第一面。两天以后，他们打了一架；我的那个男孩击败了莱恩。那是我第一次让别人来抚摸我。那是真正的乳房——只有男孩子们才说奶头呢。我还没上完小学，乳房就发育了。我不喜欢让他碰我，可事后又觉得妙不可言。我觉得自己长大了一点；似乎又学会了什么。我喜欢接吻。他一点儿都不懂；他只是不停地把他的嘴唇往我脸上压。我只能把我的舌头放到



0382203



他的嘴里，在他时回时进，接着他紧随其后。他喘着粗气；我记得。接吻的秘诀是，你必须在嘴巴酸痛得不行之前停下来，再开始，让你的嘴休息休息。弗蕾达有了两道吻痕。我什么也没有。我的男孩不会知道该怎么给我留下吻痕。因为，若果真如此，妈妈非杀了我不可。

卡米尔承认：她喜欢科特城。那时她已经到了可以去舞会的年纪。我记得那一天，她爬上床。

——舞会怎么样？

——挺好。

——音乐怎么样？

——棒极了。

——有男孩子吗？

——没你的事。

在房车里，不管说什么话，人人都听得见。

——睡那儿去。

现在，丹妮丝有她自己的房车了。他们在科特城附近有一个营地。他们甚至在冬天也会到那里去。我也喜欢那样，可以出去玩。她从来不邀请我；我也没要求过。不是丹妮丝的问题；是她丈夫哈里不好。他有点惹人厌。就连丹妮丝也这么想；这些都是在我们一起出去时弄清楚的。

——让我们瞧瞧你的奶头！宝拉！宝拉！

那是罗杰和他的哥们儿在树篱后面叫；大概没有罗杰，因为他知道，但凡我想杀了他，就能办得到。

——让我们瞧瞧你的奶头。

我直走下去。我不让自己朝树篱附近看一眼。

我上小学时乳房就发育了，六年级。我们班上只有两个人